

德明財經科技大學會計資訊系

嘉美聯合會計師事務所獎助學金申請表

一、收件日期： / / () **15:00點止**，送至系辦公室(逾時不候)。

二、申請資格：

(一)凡就讀本系之在校學生，符合下列條件者，均得申請本獎助學金。

1. 學年度上學期操行平均七十五分以上

2. 無小過以上處分(登入 TIP 列印個人獎懲紀錄至生輔組蓋章)。

3. 家境清寒。(如有證明請檢附，但非必要)

三、獎學金名額暨金額：每學年度三名，每名獎勵金額新台幣伍仟元正。

四、檢附資料：(一) 學年度上學期成績單影本 (二)無小過以上處分證明
(三)清寒證明(如有證明請檢附，但非必要)。

班 級	年 班	學 號	
姓 名		手 機	
學業成績	分	操行成績	分
簡要自述 或 家庭概況			

會資系學生專屬基金委員會議審查結果	
系主任	
審查 會議決議	經 學年度 第 二 學期 (/ /) 第 次會資系學生專屬基金委員會會議通過